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自2016年8月26日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存于建设银行顺义支行(账户信息: 11001008700053019672)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募集资金应于2017年8月20日前如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7年8月16日,公司已将该笔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16 日